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六月

#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2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4
议案五：关于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5
议案六：关于修订《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0
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	21

#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经验证通过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本次现场会议于2026年6月24日下午14:00正式开始，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十、本次股东会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会议主持人可以根据现场会议进行的实际情况对会议议程进行适当的调整。

十三、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会登记方式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6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安排

(一)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4日 下午14:00

(二) 会议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11号楼12F-1201&1202会议室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其中，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何政先生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推举计票人及监票人

(四) 审议会议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关于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6、关于修订《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八) 复会，宣布现场表决结果（网络投票及合计表决结果以公告为准）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签署现场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动公司稳健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5年，中国宏观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而网络安全行业正处于深度调整与结构性重塑的关键发展阶段。当前，人工智能产业高速演进，智能体互联网时代加速到来，大模型与智能体技术不仅为网络安全领域开辟了全新应用场景，更对技术创新提出了更高要求。在AI、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持续渗透下，网络安全行业的增长逻辑已发生深刻转变，从过去依赖政策红利的“合规保障驱动”，逐步转向源于企业数智化转型与业务连续性保障需求的“业务价值驱动”。面对行业变革，亚信安全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顺势而为：一方面持续打磨产品与服务品质，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另一方面积极拥抱AI技术浪潮，加速企业自身智能化转型，在行业挑战中夯实发展根基、提升核心业务质量，充分展现出强健且持久的经营韧性。

2025年，公司在创新与融合上均取得突破：业界首发的AI XDR联动防御产品开创行业新范式，赢得运营商、半导体、新能源、家电等头部客户的高度认可；率先发布智能体身份安全体系，站上智能安全新赛道。我们坚持“数据驱动、AI原生”，以AI能力进阶显著提升产品防御力与智能化水平。同时，与亚信科技深入协同，公司构建了云网安一体化的全栈能力，形成了协同增效的业务格局。此外，我们携手垣信卫星、鸿蒙、阿里云等生态伙伴，共创开放共赢的产业生态。公司在内部全面推进AI落地，重塑研发、市场、售前售后等内部流程，显著提升了组织效能与创新速度。

在经营层面，公司以高质量健康经营为首要目标，坚持“业务健康、管理健康、组织健康”的经营战略，着力提升经营韧性以穿越经济周期。报告期末，公司实现

营业收入77.4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46亿元，总资产达到116.63亿元。受宏观环境影响及公司在AI、云网安融合等战略领域的持续加大投入，公司净利润阶段性承压，但网络安全业务经营态势保持稳健，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实现转正，为下阶段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二、2025年度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各项治理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8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合规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1月23日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关于制定〈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年4月28日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24年度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行动方案〉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p>《关于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p> <p>《关于取消授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的议案》</p> <p>《关于取消〈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p> <p>《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p> <p>《关于提请择机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年5月30日	<p>《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p>《关于作废处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年6月27日	<p>《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p> <p>《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p> <p>《关于子公司减资、控股企业回购部分有限合伙人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年8月21日	<p>《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关于2025年上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p> <p>《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年10月28日	<p>《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追加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年12月12日	<p>《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关于2026年度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议案》</p> <p>《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关于子公司拟参与参股公司要约回购股权的议案》</p> <p>《关于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年12月30日	<p>《关于调整核心技术人员议案》</p>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6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证券法》《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2月14日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6月23日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7月15日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9月9日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11月13日	《关于追加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12月30日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2026年度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5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相关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并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参与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规范运作情况，及时掌握公司发展动态。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独立、客观、审慎地发表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可持续发展治理情况

为积极响应国内外可持续发展披露规则的最新要求，公司发布了《可持续发展报告》，系统披露了在治理、社会及环境领域的风险与机遇。通过全面、真实地呈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实践与成效，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增强利益相关方信任，夯实公司稳健运营的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不断完善治理体系，积极回应各方关切，为构建安全、绿色、可持续的数字世界贡献力量。

#### （六）规范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切实保障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投资者热线、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回应市场关切，搭建公开透明、双向互动的沟通桥梁，持续提升投资者信任与市场认同。

### 三、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坚持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锚定健康经营的长期发展战略，推动既定经营目标落地实施。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增强公司治理效能，全力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助力公司实现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5,781,096.42元（人民币，下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9,615,963.36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99,826,140.68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且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外部环境、公司未来发展等因素，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5年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考核体系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二、适用日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组织管理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履行监督职责。

四、薪酬标准及发放方式

公司向不在公司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担任其他职位的董事、独立董事支付人民币10万元（含税）/人/年津贴，发放方式为由公司代缴个人所得税后，于每季度末分四次发放，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在公司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担任其他职位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上述在公司任职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专项奖励和其他福利组成，具体将根据其担任的职务，综合考虑公司薪资水平、地区及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经营情况和个人绩效确定，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鉴于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 议案五：关于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抗风险能力，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之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发行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含本数）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会授权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

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 （五）限售期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 （六）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以下规定：

- 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且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
-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 4、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5、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变相用于类金融业务。

####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 （八）股票上市地点

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 （九）本次授权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或要求，在确认公司符合发行股票的条件的前提下，确定并实施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方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发行完成后，办理发行的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9、在发行决议有效期内，若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按新政策对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发行事宜；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计划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对发行计划进行调整、延迟实施或者撤销发行申请；

10、聘请参与发行的中介机构、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及其他手续及工作；

11、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 （十）授权有效期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议案六：关于修订《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制度已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 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现公司独立董事黄澄清先生、杨义先先生、郭海兰女士分别编制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 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考核体系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日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组织管理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履行监督职责。

四、薪酬标准及发放方式

公司结合2026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岗位职责、工作胜任和相关行业制定薪酬方案。

上述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专项奖励和其他福利组成，具体将根据其担任的职务，综合考虑公司薪资水平、地区及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经营情况和个人绩效确定，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